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沒收未領取之股息

根據 Trista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公司細則，自宣派有關股息之日期起計六(6)年期後仍未領取之任何股息將予以沒收並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所有本公司於2015年3月30日(即本公司宣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之日期)或之前宣派但於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仍未領取之股息將予以沒收並歸本公司所有。

凡有權收取但仍未收到上述股息或仍未兌現其股息單之股東，請儘快但不遲於2023年12月20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聯絡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及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文英

香港，2023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汪建中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顧亦珍女士、麥汪詠宜女士及汪穗中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啟耀先生、孔捷思先生、Peter TAN 先生及林宸教授。